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MINA GROUP LIMITED

瑩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2)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瑩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2024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2023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3	46,489	78,448
直接成本		<u>(42,477)</u>	<u>(68,001)</u>
毛利		4,012	10,447
其他收入	5	1,271	1,31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413)	(12,467)
物業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910)	–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		(898)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58)	78
行政開支		(30,005)	(23,653)
融資成本		<u>(231)</u>	<u>(63)</u>
除稅前虧損	6	(29,232)	(24,341)
所得稅開支	7	<u>(558)</u>	<u>(78)</u>
年內虧損		<u>(29,790)</u>	<u>(24,419)</u>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44)	—
		<u>(144)</u>	<u>—</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144)	—
		<u>(144)</u>	<u>—</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29,934)</u>	<u>(24,419)</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9,790)	(24,419)
非控股權益		—	—
		<u>(29,790)</u>	<u>(24,419)</u>
		<u>(29,790)</u>	<u>(24,419)</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9,934)	(24,419)
非控股權益		—	—
		<u>(29,934)</u>	<u>(24,419)</u>
		<u>(29,934)</u>	<u>(24,419)</u>
每股虧損			
基本(港仙)	9	<u>(4.97)</u>	<u>(4.0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3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584	509
使用權資產		5,454	959
視頻權利		2,866	–
向一名非控股權益預付款項		3,466	3,466
預付視頻製作款項		452	641
按金及預付款項		972	297
遞延稅項資產		388	388
		<u>14,182</u>	<u>6,260</u>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	2,571	2,611
貿易應收款項	11	8,661	8,516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53	976
合約資產	12	38,019	49,443
可收回稅項		3,746	4,390
已抵押銀行存款		4,904	4,1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34	48,299
		<u>81,188</u>	<u>118,42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3,555	8,2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3	1,924
租賃負債		3,450	889
		<u>9,028</u>	<u>11,018</u>
流動資產淨值		<u>72,160</u>	<u>107,40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6,342</u>	<u>113,665</u>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61	98
其他應付款項		148	—
		<u>2,709</u>	<u>98</u>
資產淨值		<u>83,633</u>	<u>113,56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6,000	6,000
儲備		77,633	107,567
		<u>83,633</u>	<u>113,56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3,633	113,567
非控股權益		—	—
總權益		<u>83,633</u>	<u>113,56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7月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17年10月2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並於2020年4月20日從聯交所GEM轉往主板上市。

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Foxfire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並由霍厚輝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香港提供消防安全服務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短視頻及動畫製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下文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

若干比較數字已獲重新呈列以符合目前年度的呈列。該等重新分類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年度業績或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他會計政策之變動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乃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於2023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模型規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除下列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經已修訂，將「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條文替換為「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倘會計政策資料與某一實體財務報表中載列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以合理預期其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即屬重大。

該等修訂本亦澄清，會計政策資料可能因相關交易的性質、其他事件或條件而在金額甚微的情況下具有重大意義。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條件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均屬重大。倘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則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聲明」)亦經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步重大性程序」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並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而言是否屬重大。實務聲明中添加了指引及實例。

根據該等修訂本載列的指引，屬標準化的會計政策資料或僅複述或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的資料被視為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不再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獲披露，以免模糊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但影響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的披露。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有關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以及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計劃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可見將來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i) 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益分類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服務類型		
– 消防安全系統裝置	36,349	69,935
– 維修及保養	10,140	8,513
	<u>46,489</u>	<u>78,448</u>

(ii)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未完成或部分未完成)及預計確認收益時間如下：

於2024年3月31日

	消防安全 系統裝置 服務 千港元	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一年內	39,693	–
一年以後但兩年以內	18,120	–
兩年以後	13,230	–
	<u>71,043</u>	<u>–</u>

於2023年3月31日

	消防安全 系統裝置 服務 千港元	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一年內	28,657	–
一年以後但兩年以內	3,687	–
	<u>32,344</u>	<u>–</u>

4.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

本集團基於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制定戰略決定的主要運營決策者(「主要運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向主要運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乃基於本集團經營的業務。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匯總由主要運營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擴展其業務，於中國從事短視頻及動畫製作業務，因此，主要運營決策者認為其須作為本集團一項新的報告分部呈列。

本集團的經營及報告分部為(i)消防安全系統裝置服務；(ii)維修及保養服務；及(iii)短視頻及動畫製作。

分部業績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消防安全 系統裝置 服務 千港元	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短視頻及 動畫製作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36,349</u>	<u>10,140</u>	<u>-</u>	<u>46,489</u>
分部(虧損)溢利(不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 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495)	4,507	(7,544)	(3,532)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u>(1,653)</u>	<u>(760)</u>	<u>-</u>	<u>(2,413)</u>
分部(虧損)溢利	<u>(2,148)</u>	<u>3,747</u>	<u>(7,544)</u>	<u>(5,945)</u>
其他收入				1,27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				(58)
未分配行政開支				(24,269)
融資成本				<u>(231)</u>
除稅前虧損				<u>(29,232)</u>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消防安全 系統裝置 服務 千港元	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69,935</u>	<u>8,513</u>	<u>78,448</u>
分部溢利(不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 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8,434	2,013	10,447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u>(7,922)</u>	<u>(4,545)</u>	<u>(12,467)</u>
分部溢利(虧損)	<u>512</u>	<u>(2,532)</u>	<u>(2,020)</u>
其他收入			1,3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78
行政開支			(23,653)
融資成本			<u>(63)</u>
除稅前虧損			<u>(24,341)</u>

分部(虧損)溢利指各分部在並無分配其他收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若干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下(產生的虧損)賺取的溢利。

此外，由於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公司的主要運營決策者提供經營分部的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位於香港及中國。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乃基於營運地點呈列。而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則基於資產所在地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非流動資產(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香港	46,489	78,448	7,495	5,872
中國	—	—	6,299	—
總計	<u>46,489</u>	<u>78,448</u>	<u>13,794</u>	<u>5,872</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客戶A(附註1)	10,812	17,164
客戶B(附註1)	4,979	9,630
客戶C(附註1)	<u>不適用(附註2)</u>	<u>14,996</u>

附註：

1. 來自消防安全系統裝置服務分部的收益。
2. 於相關年度來自相關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不足10%。

5. 其他收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963	513
政府補助金(附註)	134	750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收益淨額	110	–
股息收入	64	44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	10
	<u>1,271</u>	<u>1,317</u>

附註：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香港政府推出發還產假薪酬計劃及展翅青見計劃確認由香港政府提供的政府補貼134,000港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COVID-19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金750,000港元，與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有關。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達成補助金的所有附帶條件。

6. 除稅前虧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乃於扣除下列項目後得出：		
員工成本		
董事薪酬	8,959	8,959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11,558	11,01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30	410
員工成本總額	<u>21,047</u>	<u>20,386</u>
核數師薪酬	760	678
物業及設備折舊	279	3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3,296	1,205
法律及專業費用	<u>3,262</u>	<u>3,682</u>

7. 所得稅開支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u>558</u>	<u>78</u>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該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首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的8.25%及超過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中國有關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法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稅率均為25%。

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的實體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及中國稅項計提撥備。

8. 股息

本公司於兩個年度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自報告期間結束後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9. 每股虧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虧損：		
為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29,790)</u>	<u>(24,419)</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為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600,000</u>	<u>600,000</u>

由於兩個年度概無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概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強制性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持作買賣(附註)	<u>2,571</u>	<u>2,611</u>

附註：公平值乃基於相同資產於活躍市場相關證券之報價。

於2024年3月31日，概無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質押為抵押品(2023年：無)。

11. 貿易應收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5,026	13,027
減：信貸虧損撥備	<u>(6,365)</u>	<u>(4,511)</u>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u>8,661</u>	<u>8,516</u>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信貸期為自合約工程進度款項發票日期起計0至30日。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159	1,021
31至60日	913	605
61至90日	2,386	449
91至180日	564	1,272
181至365日	1,092	2,711
365日以上	<u>2,547</u>	<u>2,458</u>
	<u>8,661</u>	<u>8,516</u>

12. 合約資產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來自消防安全系統裝置服務的合約資產		
– 未開單收益	38,467	44,736
– 應收保留金	13,257	15,676
來自維修及保養服務的合約資產		
– 未開單收益	348	2,525
減：信貸虧損撥備	<u>(14,053)</u>	<u>(13,494)</u>
	<u>38,019</u>	<u>49,443</u>

合約資產於本集團完成提供消防安全系統裝置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並擁有收取代價的權利但有關代價尚未根據相關合約發單收取時產生，原因為該等權利須待客戶對本集團所完成服務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而該工程正待客戶決算最終賬款。當該等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即通常於本集團取得客戶對所完成合約的決算最終賬款之時間)，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一項合約中的餘下權利及履約責任按淨額入賬及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倘進度款項超過按輸入法確認的至今收益，本集團將就差額確認合約負債。

影響合約資產金額的主要支付條款如下：

本集團的消防安全系統裝置服務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合約包括付款時間表，其要求一旦達成若干指定里程碑及完成服務時，便須於合約期間支付款項。本集團要求若干客戶預付按金作為其信貸風險管理政策的一部分。本集團通常將該等合約資產根據賬單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工程客戶預扣的保證金屬無抵押、免息及可於有關合約保修期完成後或根據有關合約指定條款收回(介乎符合協定規格的消防安全系統裝置服務完成日期起計一至兩年)。保證金並無逾期。本集團的合約資產預期於本集團一般營運週期內結算，並因此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各報告期將按保修期屆滿結算的未開單應收保留金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	6,577	10,576
一年後	<u>6,680</u>	<u>5,100</u>
	<u>13,257</u>	<u>15,676</u>

13. 貿易應付款項

次承判商及供應商就貿易應付款項授出的平均信貸期一般介乎出具發票或申請中期付款後30至60日。

以下列載根據發票日期或申請中期付款日期(如適用)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441	5,080
31至60日	150	1,499
60日以上	964	1,626
	<u>3,555</u>	<u>8,205</u>

14. 股本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2022年4月1日、2023年3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2年4月1日、2023年3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	<u>600,000,000</u>	<u>6,00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為聲譽昭著的香港消防安全服務供應商，專注於裝置及保養消防安全系統。我們的服務包括為新建及現有的香港樓宇設計、供應及安裝消防安全系統，包括疏散及電子火警警報系統、供水及氣體滅火系統以及手提消防設備。我們亦提供消防安全系統的維修及保養服務，以確保符合香港消防處的規定。我們亦提供消防安全設備，以補充維修及保養服務。在提供消防安全服務的同時，本集團開始探索中國短視頻及動畫製作的其他業務機會。

環球加息周期帶來挑戰，導致香港本地整體消費需求減少及物業市場降溫。該等因素導致顧客報價要求減少，部分項目的開工及工作進度延遲。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下降。有關降幅乃主要由於高通脹導致勞工成本累升，令直接成本急升。

整體經濟不明朗及建築市場的競爭持續激烈導致建築工程招標程序長期延遲。市場上如此激烈的競爭已導致公開招標數量下降及合約價格下跌，從而對我們的合約收益產生負面影響。所有該等因素皆令本集團於贏得新合約及維持毛利方面承受更大的壓力。此外，部分項目落後於計劃進度，而新工地未準備好進行主體工程，此亦對我們在本年度所產生的收入金額造成影響。

展望將來，鑑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已於2024年年初放寬香港住宅物業市場的降溫措施，本集團對香港建築行業的長期影響及消防安全市場的前景較為樂觀。最近，本集團在香港獲得越來越多的招標機會，招標金額亦高於往年。鑑於市場競爭激烈及經濟不明朗，本集團將繼續鞏固其市場地位，為客戶締造更大價值，以及優化生產力及效率。

正面來看，由於本集團已於2020年4月20日成功由聯交所GEM板轉往主板上市，董事們相信轉往主板上市不僅表明了對本集團的專業知識及經驗的認可，亦為本集團從私營和公共界別的大型機構接收更多項目奠定了堅實的基礎。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管理層將密切關注香港整體經濟發展，並將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所有不利影響。

財務回顧

收益

收益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78.4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6.5百萬港元，減少約40.7%。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服務類型		
— 消防安全系統裝置	36,349	69,935
— 消防安全系統維修及保養	<u>10,140</u>	<u>8,513</u>
	<u>46,489</u>	<u>78,448</u>

直接成本

直接成本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8.0百萬港元減少約37.5%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2.5百萬港元。有關跌幅與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收入減少相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4百萬港元減少約61.5%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0百萬港元。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3.3%下降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8.6%。有關降幅乃主要由於高通脹導致勞工成本累升，並進一步令直接成本急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兩個年度期間相對穩定並維持相近水平，即1.3百萬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扣除撥回)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扣除撥回)的減值虧損撥備約為2.4百萬港元(2023年：12.5百萬港元)。除已信貸減值或對本集團屬重大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將獲個別評估其預期信貸虧損外，經考慮貿易應收款項的內部信貸評級、賬齡、償還記錄及／或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各自的逾期狀況，我們透過將具有類似虧損模式之多項應收賬款分類，根據撥備矩陣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金額。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3.7百萬港元增加約26.6%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0.0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本年度中國新投資短視頻及動畫製作。

財務費用

於2019年4月1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租賃負債初步按該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計量。隨後，為利息和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改的影響等對租賃負債進行了調整。因此，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租賃負債利息支出確認為約231,000港元(2023年：63,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78,000港元增加約615.4%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58,000港元。有關升幅乃主要由於過往年度香港利得稅不足額撥備。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虧損約24.4百萬港元增加約22.1%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虧損約29.8百萬港元。該等增幅乃主要由於下列因素共同影響：(i)收入減少；(ii)毛利率減少；(iii)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減少；及(iv)於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增加。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任何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3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2.9百萬港元(2023年：48.3百萬港元)及有抵押銀行結餘約4.9百萬港元(2023年：4.2百萬港元)。

於2024年3月31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9.0倍(2023年：10.7倍)。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2023年：無)。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制定其庫務政策時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從而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及財務狀況評估，務求降低其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產抵押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已將其銀行存款約4.9百萬港元(2023年：4.2百萬港元)抵押予一間銀行，作為擔保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除該等存款抵押外，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產生收益的業務均以港元進行交易，而港元亦為大部分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匯率波動風險，且並無就外幣風險制定任何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的上市地位於2020年4月20日從GEM板成功轉移至聯交所主板。本集團的資本架構自此開始並無變動。本集團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於2024年3月31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6,000,000港元，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資本承擔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的資本開支		
—無形資產	80	629
本集團與合營夥伴共同作出但未於報告日期末 確認的應佔資本承擔如下：		
—資本貢獻承擔	<u>4,296</u>	<u>6,628</u>
	<u>4,376</u>	<u>7,257</u>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他公司的任何重大股本權益投資且於2024年3月31日並無明確的未來收購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2024年3月31日並無持有重大投資，而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亦無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結束後並無發生重大事件。

或然負債

於2024年3月31日，銀行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提供履約保證約4.9百萬港元(2023年：4.2百萬港元)，作為我們妥為履行及遵守我們與客戶所訂立合約項下責任的擔保。倘我們無法履行責任以令已獲提供履約保證的客戶滿意，則該等客戶可要求銀行向彼等支付不超過相關履約保證金額的金額。本集團將會承擔責任，對該銀行作出相應補償。履約保證將於合約工程完成後解除。董事認為，本集團將不大可能遭提出索賠。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合共聘用44名僱員(2023年：43名僱員)。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1.0百萬港元(2023年：20.4百萬港元)。

本集團將其員工視為本集團之寶貴資產，並根據個人表現及於其所任職位的發展潛力擢升員工。為吸引並挽留高質素員工，本集團會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參考市場標準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根據其業績及個人表現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提供退休福利、醫療福利及培訓課程資助。本集團亦會根據其業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予購股權。

本集團遵守適用的勞動法律法規。董事確認，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員工之間既無出現任何重大問題或由於勞動糾紛影響其運營，亦無於挽留資深員工或專業人才時遇到任何困難。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一直與其員工維持良好關係。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於工作場所的營運須根據香港法例遵守若干環境規定，當中主要包括與空氣污染控制、噪音控制、水污染控制及廢物處置控制有關的規定。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不符合適用環境規定而導致本集團遭受檢控或處罰的事宜。

遵守法律及法規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與客戶、供應商及次承判商的關係

客戶

本集團向香港公營及私人領域的客戶提供消防安全服務，並維持分散的客源，包括私人領域(非公營領域，如物業業主及租戶、建築承判商及物業管理人)及公營領域(相關政府組織及非政府組織)。

本集團的消防安全服務工程涵蓋不同類型的樓宇，包括商用(如辦公室、酒店及購物商場等)、綜合用途(指住宅、商用或機構任何兩個或以上的組合用途)、機構(如學校、醫院及大學)及住宅。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依賴單一客源。本集團與五大客戶大多建立1年至7年以上不等的業務關係，並不時獲邀投標或報價。

供應商及次承判商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i)向供應商採購物料及設備及(ii)按項目逐次委聘次承判商開展工程工作。

本集團已採納了對供應商及次承判商的管理政策。我們會對供應商進行背景調查並根據多項因素(包括其產品的價格及質量、準時交付的可靠程度及其於業內的聲譽)挑選供應商。我們亦會對供應商進行定期審核，以確保其產品質量符合我們的要求。

本集團存有建築工程及材料各類別認可供應商及次承判商的內部名單，名單將持續更新。本集團一般就產品及服務維持聘用多名供應商及次承判商以避免對少數供應商及次承判商過度依賴。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未於向供應商採購物料或委聘次承判商時遭遇任何重大困難。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與任何五大供應商及次承判商有任何重大糾紛。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肯定健全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長遠成功及持續發展極為重要。因此，董事會一直致力維持優良企業標準及程序，以改善本集團的問責制度及提高透明度，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及為股東創造價值。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主板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訂明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霍厚輝先生（「霍先生」）現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以及監控業務及營運。鑒於實際上霍先生自本集團於2002年成立以來一直負責其整體管理及營運，董事會相信，霍先生同時承擔兩個角色就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而言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此外，董事會合共五名董事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故董事會內具備足夠的獨立成份，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的權力及職權平衡將不會受到損害，且該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及時有效地作出及實施決策。董事會將透過考慮到本集團的整體情況後，繼續檢討及考慮將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務於適當及合適時分開。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的交易標準，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已向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已完全遵守規定的交易標準及本公司採用的行為準則，並且在截至2024年3月31日的整個年度中沒有發生不合規事件。

購買、銷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的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2024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疇

於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4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所列數字由本集團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2024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審計工作並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核證結論。

刊發年報

本公司年報將根據上市規則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瑩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霍厚輝

香港，2024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i)兩名執行董事，即霍厚輝先生及宋聖恩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熊健生先生、李彥昇先生及溫雋軍先生組成。